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農 業 部 公 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林業字第1152202782號



主旨：公告花蓮縣秀林鄉及壽豐鄉編號第2639號水源涵養保安林114年檢訂結果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保安林經營準則第4條第4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保安林現有面積為971.043740公頃，依據最新地籍及實際登記面積資料，面積訂正減少0.000565公頃，檢訂後面積為971.043175公頃，為涵養花蓮縣荖溪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、壽豐溪及花蓮溪集水區水源，持續供應保安林所在之壽豐鄉池南村、志學村、和平村、光榮村、共和村、壽豐村、豐山村、豐裡村等八個村落一帶水源，仍有繼續存置之必要，併附114年檢訂後保安林明細表及保安林位置圖。
- 二、對本公告如有不服者，得自本處分公告之次日起30日內，依訴願法第58條規定，繕具訴願書經由本部向行政院提起

裝

訂

線

訴願。

部長陳駱季



裝

訂

線